

中国医药卫生文化协会

中卫文字【2018】第12号

关于举办健康中国·弘韵传承文化艺术 竞赛活动的通知

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各相关医疗机构，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机关各相关医疗机构：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性文化活动”有关要求，迎接改革开放40周年，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医药卫生系统青少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文明科学的生活情趣和生活方式，创建幸福家庭。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和中国医药卫生文化协会联合举办2018健康中国·弘韵传承文化艺术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健康中国·弘韵传承

二、组织单位

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和中国医药卫生文化协会联合主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机关工会协办。成立活动组委会，组委会下设秘书处、宣传部、竞赛一部、竞赛二部、专家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

三、时间地点

时间：2018年7—10月

地点：主赛区：北京 分赛区：北京、天津、河北

四、竞赛内容

声乐、戏曲、器乐、舞蹈、书画

五、参赛范围

北京、天津、河北地区三级医院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直属机关各相关医疗机构在职职工的6—16岁子女。

六、有关要求

(一)各医疗机构要高度重视，做好组织宣传工作，积极动员在职职工子女参赛。允许社会力量给予支持；

(二)各医疗机构应为其参赛人员创造条件，合理协调工作与参赛时间，保障正常医疗办公秩序；

(三)各医疗机构应以参加此次文化艺术竞赛为契机，传播正能量，弘扬优秀医药卫生文化，促进卫生健康文化交流；

(四)坚持廉政建设，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创造风清气正、和谐欢乐的活动气氛。

附件：健康中国·弘韵传承文化艺术竞赛活动方案



抄送：中国教科文卫体工会全国委员会、国家卫健委直属机关工会、

北京市卫健委工会、天津市卫健委工会、河北省卫健委工会。
